

# 改裝的王

文／陳光照  
圖／哈莫尼安

中國歷史上很有名的「靖難之變」，發生在明朝的第二代皇帝，當朱元璋把皇位傳給長孫允炆時，惹來兒子朱棣的不滿，演變成骨肉相殘的慘劇。根據稗官野史的記載：朱棣的大軍攻陷南京，直逼皇宮時，建文倉皇中削髮改裝成和尚，趁亂中逃出京城，失去蹤影，成為歷史上的懸案。

在《聖經》中也有三位君王，為了隱藏身分改裝的記錄，到底他們是為了什麼原因，竟然不能用本來的面目見人？他們所要達到的目標是否得償？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去探討、深思的。因為，我們成為基督的門徒，在屬靈的國度裡，身分就是君王。「祂愛我們，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，又使我們成為國民（原文為王），作祂父神的祭司。」（啟一5-6）；我們既然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，洗淨我們的罪孽，死的權柄已不能在我們身上作王了，在靈性上已是復活的人，要與基督一同作王（啟二十四）。彼得也說：「我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」（彼前二9）。可見，作神的子民滿有福氣，有君王尊貴的身分，神藉《聖經》警戒我們，凡是違背神的旨意，卻刻意去改裝隱藏身分，下場是堪憐的！



其實若平時忠實、誠懇待人，發出基督的光輝，更會得人敬重……。

真理專欄  
靈修



## 一. 掩飾身分，做事暗昧

掃羅當王初期，有撒母耳在旁指導，尚能遵守神的命令，剪除國內交鬼的、行邪術的。但到了後期，心高氣傲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、違逆神的旨意，令撒母耳非常痛心，不願再見他的面（撒上十五35）。撒母耳死了，掃羅將要面對與非利士人交戰時，內心空虛、惶恐，想要求問於神人又求助無門，只好改裝，瞞著自己王的身分，反去求問交鬼的婦人，要她招撒母耳的魂上來，這種作法可謂病急亂投醫，何等愚昧！不但違反了自己所訂的法律，也被魔鬼愚弄，最終不但沒有得到安慰，反而驚懼仆倒在地，全身無力。上戰場完全失去勇氣，以被殺收場。大衛作了哀歌：「英雄何竟仆倒，戰具何竟滅沒！」令人歎歎。

掃羅改裝的目的，無非是要掩飾王的身分，免得被人認出，遭人議論，也怕交鬼的婦人躲起來，讓他找不到。他要交鬼的婦人替他召撒母耳，原意是想從撒母耳的口中聽到神的指示，冀望能得到幫助。但撒母耳生前都不願見掃羅的面了，怎麼可能死後違背自己的本意？況且作為神的先知怎會去聽命於女巫的法術？可見出現的是魔鬼假扮作撒母耳的身影來愚弄掃羅，所得到的答案適得其反。

基督徒不可忘了自己的身分。為了要在未信者的團體中得到認同，不敢承認自己是信耶穌的，不敢拒絕人家的敬酒、敬煙，或是舞會，其實若平時忠實、誠懇待人，發出基督的光輝，更會得人敬重，友誼也會更久更實在。主說：「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。」（太十33），我們到底要討人喜歡，還是討神喜歡？

有一種信徒，以為暗中所行的，別人不知道，在教會裡，表現非常熱心、虔誠，在朋友群中卻又放浪形骸，隨從私慾行事，甚受歡迎，如此作為，表裡不一，豈不就是「改裝的王」？保羅說：「從前你們是暗昧的，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，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。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、公義、誠實。總要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。那暗昧無益的事，不要與人同行，倒要責備行這事的人。」（弗五8-11）

有位弟兄已犯了第七誡，但為了面子，照樣領聖餐，不久患了不知名的病，臥病不起，還一直要求母親保密；同靈不知情，一再代禱，病情更嚴重，等到過世時，母親才向傳道承認，令聽到的人覺得很痛心，連悔改的機會都喪失了。

所以，當作光明之子，禁絕暗昧無益的事，因為我們都是白晝之子（帖前五5）。

## 二. 欲憑己智，脫罪避禍

亞哈聯合猶大王約沙法，要去攻打亞蘭國，行前召了一些假先知求問這次戰爭的結果將會如何？四百名假先知異口同聲表示神必幫助亞哈得勝，只有神的先知米該亞勇敢說實話：「我看見以色列眾民散在山上，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，耶和華說：『這民沒有主人，……。』」明白指出亞哈必戰敗身亡。亞哈嘴裡說不相信，內心卻忐忑不安，上陣時，要約沙法仍穿王服，自己卻改裝上陣。兩軍交戰時，亞蘭軍追著約沙法，他呼求神，神便幫助他，神又感動亞蘭軍離開他。有一人隨便開弓，恰巧射入亞哈的甲縫裡，亞哈還是傷重而死（代下十八16、28-34）。

亞哈存心非常惡毒又自私，不想是自己找人聯合作戰，卻只顧自己避禍而改裝，而使約沙法仍穿王服，成為敵軍追殺的目標，要不是神憐憫出手拯救，亞哈的惡計就得逞。生死之權掌握在神手中，亞哈終究逃不過神的懲罰。「無人能掌管生命，將生命留住；也無人能掌管死期；這場爭戰，無人能免；邪惡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惡的人。」（傳八8），後面一句正是指著像亞哈這樣邪惡的人，雖然用心籌劃，想要避禍，卻仍逃不過「恰巧」射出的一支箭。「沒有黑暗、陰翳能給作孽的藏身。」（伯三四22），所謂「自作孽，不可活。」這就是很好的明證。

主說：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什麼。人若不能常在我裡面，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，人拾起來，扔在火裡燒了。」（約十五5-6），我們遵行主道，就是在主裡面，與主連結在一起，從主那裡得到真實的生命與養分，可以多多結出善果，但若離棄主，沒有了靈命，必遭

致滅亡。賣主的猶大為了貪圖三十兩銀子，便出賣耶穌，主的話未與他的生命連結，就像枯乾的枝子，被丟在火裡燒了。表面上他與主親嘴，好像是尊敬主，向主問安，其實是一種暗號，向祭司長的僕人指明要捉的人就是這個人，真是披著羊皮的狼，但他的結局卻是以上吊自殺收場，註定在地獄受永火的刑罰。

### 三. 血氣行事，不得神悅

埃及王尼哥要去攻打伯拉河的迦基米施，猶大王約西亞出兵要抵擋，尼哥遣使者規勸約西亞說：「猶大王啊，我與你何干？我今日來不是要攻擊你，乃是要攻擊與我爭戰之家，並且神吩咐我速行，你不要干預神的事，免得祂毀滅你。」約西亞卻不聽從，改裝要與他打仗，不聽從神藉尼哥之口所說的話，結果被弓箭手射中，重傷而死（代下三五20-24）。

約西亞是猶大國難得的好王，一生為神發熱心，除掉境內的邱壇，打掉木偶、雕刻的像和鑄造的像，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，又重修聖殿，派文士到各處讀律法書，要百姓遵守神的誠命，親自頒布守逾越節並獻祭，全國在信仰上呈現一片復興的景象，可惜這期間只維持十三年之久。約西亞死後，接續的王又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，不到二十四年，整個猶大國便被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所滅。

本來埃及王尼哥無意與猶大王為敵，若不是約西亞執意要戰，又改裝掩飾自己的身分，何致惹出殺身之禍？若能聽從神藉尼哥所說的話，不逞血氣之勇，收兵止戰，繼續帶領百姓敬拜神，使信仰扎根，也能教育兒子（將來的王位繼承人）倚靠神，說不定神憐憫，延長猶大的國祚，豈不比爭強好勝來得更更有價值？讓血氣蒙蔽智慧的判斷，殊為可惜。主說：「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，豈不先坐下酌量，能

用一萬兵去敵那領兩萬兵來攻打他的嗎？若是不能，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，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。」（路十四31-32）。這一段話是耶穌要門徒謹慎地衡量自己跟從主的動機與決心，免得半途而廢。祂用打仗為例，一般人都知道，出兵前必須謹慎衡量自己的實力，免得隨便出兵，打了敗仗：被人看笑話。耶穌的用意在提醒我們，凡事要經過審慎的考量，謀定而後動，非憑著一股血氣之勇，莽撞行事，一定無法成功。就像彼得輕率地否定主說他會三次不認主，保證就是必須與主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主，結果還是失敗了。

教會不能同心、信徒有了紛爭，最大的癥結在於人意太重，大家都認為自己非常愛主，對主忠心，可是所提出的看法卻是南轅北轍，又堅持己見，誰也不讓誰，這是為了面子還是意氣之爭？祭司長、法利賽人也是自以為在為神發熱心，極力捍衛律法，把耶穌釘在十字架，但背後所隱藏的卻是嫉妒（太二七18）、是政治考量（約十一 50，十九12），假借對神忠心的名義，行排除異己之實，這是人心的可怕處。保羅責備哥林多教會的信徒，因他們中間有嫉妒、紛爭，這已不是屬靈的團體，而是屬肉體，與世人所行的無異。因此，我們應追求合乎真理，討神的喜歡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，以榮耀神為職志。

主耶穌稱讚真性情的拿但業，嚴厲責備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，因為神是聖潔、真實的主（啟六10），祂要我們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包括虛假、爭競、驕傲、行事暗昧，而與神的性情有分，便能得到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（彼後一四），豐豐富富的，得以進入我們主、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度。阿們！

